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姜聿恬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00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m276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店區屈尺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體衛字第11020537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0年度校園流感疫苗補接種事宜，本局同意核予貴校(含幼兒園)教職員工半日公假(課務自理)前往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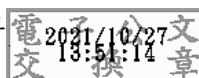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續本局110年9月30日新北教體衛字第1101828575號函及110年10月4日新北教體衛字第1101873886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二、考量本年度教職員工於近期接種第2劑COVID-19疫苗，且接種後須與其他疫苗接種間隔至少7日，致渠等無法如期在校接種流感疫苗，為提升校園流感疫苗覆蓋率，促進學校師生健康，本局同意核予半日公假(課務自理)前往補接種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烏來區信賢種籽親子實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、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